

維斯切斯特郡(Westchester County)衛生局
2019 年新型冠狀病毒 (2019-nCoV) 隔離協議

1. 整個隔離期間，本人應待在家中。
2. 本人不得外出上班或上學。本人不得造訪封閉式公共空間（雜貨店、藥局、百貨公司、購物中心、電影院、宗教場所、社區中心）或者出席任何社交聚會。
3. 隔離期間，WCDH（維斯切斯特郡衛生局）或 NYSDOH（紐約州衛生署）的接觸者追蹤員可能每天與本人聯絡至少一次，以確認本人的情況及症狀。本人必須回答他們詢問關於本人情況的問題。隔離期間，WCDH 可能會在未經通知的情況下進行訪視。
4. 如果本人與家人或其他人同住，這些人可以留在家中，但不得離開房屋。其他非家庭成員的人員/訪客不得進入本人的居住空間。本人不會與家庭成員共用床鋪、臥室或浴室，並且會保持房門緊閉。本人不會與家庭成員在同一個房間吃飯，也不會共用寢具、毛巾、餐具、杯子和盤子。本人將盡量縮減本人待在浴室和廚房等公共空間的時間。如果除了需要隔離之人的其他人必須使用洗手間，則需要隔離之人在每次使用後都必須對馬桶座圈和任何接觸表面進行消毒。此類消毒最好使用稀釋過的家用漂白劑溶液。有關消毒指南，請造訪：<https://www.cdc.gov/coronavirus/2019-ncov/prevent-getting-sick/disinfecting-your-home.html>
5. 家中在隔離或檢疫狀態下的人可以外出在私人物業範圍內走動，但他們與鄰居或其他社會大眾的距離不得少於 6 英尺。對於居住在多戶住宅且處於檢疫或隔離狀態的人而言，若要離開房屋，不得使用共用樓梯或電梯。同樣地，本人需要避免在鄰里之間走動，但如果本人住在獨立的屋舍，則本人可以在私人物業範圍內走動，只要本人始終在該場所戴上口罩，且對任何人都保持 6 英尺以上距離。
6. 所有家庭成員均會得知本人的隔離狀態。
7. 應將垃圾打包裝好並放在本人家門外等待收取。
8. 本人明白，若出現症狀或生病，與本人同住之人可能必須接受強制隔離。如果本人發燒達華氏 $\geq 100.4^{\circ}$ 度/攝氏 $\geq 38.0^{\circ}$ 度（或感覺有點發燒）或出現感染 2019-nCoV 的其他任何症狀，本人將向 WCDH 或 NYS 的接觸者追蹤員報告，以落實每日監測的目的。本人也會致電本人的醫療服務提供者，向其告知本人正因 COVID-19 新型冠狀病毒而接受隔離，並且出現相關症狀。如果本人沒有醫療服務提供者，本人會向 WCDH 或 NYS 的接觸者追蹤員詢問本人可以前往何處接受醫療照護：

症狀包含：發燒、咳嗽、呼吸急促/呼吸困難、發冷、反覆發冷發抖、肌肉疼痛、頭痛、喉嚨痛或最近有喪失嗅覺與味覺的現象。
9. 如果本人或任何家庭成員發生危及生命的情況，我們會致電 911，並向派遣人員表明在住所中有人目前因 2019-nCoV 而處於隔離狀態，以便回應者採取適當的預防措施。
10. 為落實每日監測的目的，本人會向 WCDH 或 NYS 的接觸者追蹤員告知本人需要的任何照護或服務，例如本人需要的食物、用品、藥物或其他支援。如果本人需要立即診治，本人可致電 **866-588-0195**
11. 本人或本人法定監護人如對於此協議有任何疑問或疑慮，可與 WCDH 聯絡。請撥打上述電話號碼。